

「学生专车」让人提心吊胆



◆ 沈培图文

前不久的一天下午，申城城乡结合部一所公办幼儿园即将放学，门口车水马龙，人来人往。此时，驶来一辆车身标有“学生专车”的三轮车，肆无忌惮地停在马路正中央，来接孩子回家。如此简陋专车，如此不遵守交通规则，让人提心吊胆。不知孩子家长是否知情？是否放心？



请关注新民印象



关于征集“上海品质”自愿性认证标志设计方案和宣传语的公告

为鼓励、发扬“工匠”精神，提升产品和服务品质，加强制造业和服务业品牌建设，打造上海质量高地，发挥标准、检验检测、认证认可的质量技术基础优势，上海市将于今年启动“上海品质”自愿性产品认证和服务认证。为了准确反映“上海品质”内涵，突出上海元素，体现品质精神，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决定采用有奖征集的方式，并委托上海市认证协会向社会公开征集“上海品质”认证标志设计方案及宣传用语。

一、征集活动时间

(一) 提交时间：
2016年6月8日至2016年7月15日
(以应征作品电子邮件邮达或书面信函邮达时间为准)
(二) 评审及公布时间：
2016年7月16日-2016年8月30日

二、活动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
协办单位：上海市认证协会

三、设计要求

(一) “上海品质”认证标志设计要求
1、要体现质量发展、以质取胜、标准引领的理念，能够准确反映出质量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分量、在国际国内的重要影响和“上海品质”先进标准体系的特点，突出上海元素，展示上海城

市精神和上海文化特质，体现“品质革命”精神。

2、应含有“上海”、“品质”等相关中英文字样，并能体现时代性，要求文字与图案融为一体、相辅相成。

3、稳重大气，积极向上，艺术性强，造型美观简洁，特征明显，视觉形象鲜明，具有较强的表现力，可应用于多种形式的宣传。

4、应当随附对“上海品质”认证标志设计方案的文字说明。

(二) “上海品质”认证宣传语
1、字数在8—16字为宜，格式请参考“**、**、**、**”或“****、****、****”式样。

2、宣传语应将上海品质与上海城市精神、上海城市文化、上海产业特色等元素融合。

3、需随附对宣传语的详细解释，500—1000字左右。

四、提交要求及程序

(一) 本次征集活动以应征作品为对象进行征集、评选。对于每幅应征作品，应征者以电子邮件和书面信函形式同时提交。每一份应征作品包括《报名表》、《设计稿》以及《设计说明》等文件。(注：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交，须将3份文件以压缩格式发送，压缩包名称格式为：“姓名XXX-设计稿”；以书面信函方式提交，须将3份文件按规定格式刻制成数据光盘)。

(二) 所提交的《设计稿》中，不得出现任何与创作者有

关的信息，所有此类信息只须填写在《报名表》中。

(三) 作品要求有具体的文字说明及创意理念介绍，有助于专家评选时对作品的理解(500字以内，填写于《报名表》相应栏目内，也可附页)。

(四) 设计稿件尺寸为A4幅面(210mm×297mm)，分辨率至少为300dpi，以JPG格式提供图片文件。同时，如作品被录用后须提供矢量原始设计图，以便主办单位用于宣传活动。

(五) 应征作品内容应积极健康向上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社会道德标准。

(六) 投稿人须完整保留原稿和原始编辑文件，以便入围后予以确认及调用。

五、活动规则

(一) 作品人数、年龄及职业等均不限，多人合作视为团体设计。参投作品必须为投稿单位或个人原创，如涉及版权纠纷等法律，一律由作者本人负责，主办单位不承担法律和相关连带责任。

(二) 获奖作品将根据我国《著作权法》有关规定和投稿人的承诺，其著作权全部归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所有，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拥有该作品知识产权，包括著作权、使用权和发布权等，有权对设计作品进行修改、组合和应用。

(三) 凡参加征集活动的投稿人均视同认可本声明内容。不

论是否授予奖项，投稿内容均不退回。

六、评选及奖励

本次活动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上海市认证协会将组织专家对应征作品进行评定。

(一) 评选过程

1、专家初步评选
征集时间截止后，将组织专家对征集的作品进行评选，选出其中优秀作品进行线上线下投票。

2、公众双线投票
线上投票：由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开通网页、微信投票页面，将候选作品汇集到投票页面，由公众进行投票。

线下投票：邀请公众线下投票。

3、评选公布结果
上海市认证协会将根据公众投票结果并结合专家意见进行评选，产生获奖作品。

(二) 奖励办法

1、“上海品质”认证标志设计方案征集奖项设置：一等奖1名，奖金10000元；二等奖2名，奖金各5000元；三等奖5名，奖金各2000元；入围奖20名，奖金各500元。

2、“上海品质”认证宣传语征集奖项设置：一等奖1名，奖金3000元；二等奖2名，奖金各2000元；三等奖5名，奖金各1000元；入围奖20名，奖金各500元。

3、主办单位将向获奖创作者颁发获奖证书。

4、以上奖励以作品为单位授予，

奖金由相关创作者自行分配。

5、主办单位将奖金和获奖证书交付作品的创作者或其指定的代表。创作者1人以上的，主办单位将奖金和获奖证书交付《报名表》中“创作者”一栏排名最靠前的应征者或其书面指定的代表。

6、获奖情况将通过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网站、上海市认证协会网站、中国质量新闻网上海质量发布、“上海质监发布”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微博等途径向社会公布。

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网站：

<http://www.shzj.gov.cn/>

上海市认证协会网站：

<http://www.sca.sh.cn/>

中国质量新闻网上海发布：

<http://sh.cqn.com.cn/>

微信公众号：上海质监发布

新浪微博：上海质监发布

七、相关说明

此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应征者可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、上海市认证协会网站下载报名表。

应征作品书面材料提交至上海市认证协会，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1219号603室，邮编：200031；电子邮件发送至：sca@sca.sh.cn

联系人：杨老师

电话：021-64710006转806

上海市认证协会
2016年6月8日